

对标世界一流 打造国际中转港

□ 全媒体记者 廖珉 通讯员 牟甜

A 集装箱年吞吐量破千万

2017年12月20日,随着一个挂有“厦门港2017年第10000000标箱”的集装箱被稳稳吊起,靠泊在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的两艘15万吨级集装箱船舶“地中海阿尔泰号”和“马士基恩塞纳达号”汽笛长鸣,厦门港迎来了34年发展史上的重要时刻,成为年吞吐量达1000万标箱的国际大港,也是海峡西岸经济区的首个千万标箱强港。目前,集装箱吞吐量列全国第7、全球第15位的厦门港,世界排名将进一步提升。

在回顾厦门港30多年的发展历程时,一位老港务集团员工发出由衷地感叹,“在每一个重要节点上,厦门港都大胆创新,把握住了每一个重要发展机遇”。

1983年,厦门港集装箱业务伴随厦门经济特区建设而生。34年来,厦门港不断投入巨资建设深水航道、深水码头这“两深工程”,集装箱业务从东渡一期的1万吨级泊位,一直发展到如今的海沧港区20万吨级泊位;主航道已完成第四期扩建,可满足世界最大集装箱船舶24小时进出;海沧港区嵩屿集装箱码头也一跃成为全球目前接卸能力最强的码头之一。集装箱码头先进机械设备林立,辅以智能化、信息化技术革新,单船每小时作业效率达120标箱以上,率先实施船舶操作效率服务承诺。

“1983年,厦门港集装箱年吞吐量不足4000标箱,经过17年,到2000年,厦门港成为百万港口;如今又过了17年,厦门港实现了从‘百’到‘千’的第二次飞跃。”厦门港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感叹道。

目前,厦门港正稳步拓展集装箱航线。2017年开通了厦门—汕头—蛇口集装箱班轮航线,增加厦门至福州、汕头航班密度,澳洲航线和地中海航线保持快速增长。截至2017年11月,厦门港共有集装箱航线135条,其中国际航线79条、海丝核心区航线42条,通达五大洲所有重要港口,是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以及金砖国家经贸往来的“先行官”。

同时,他们还推进了“海丝”与“陆丝”无缝对接。开通中俄班列、中欧班列西安线、厦门—汉堡直通线和厦门(前场)—赣州(南康)木材海铁联运专列,东南沿海运货物流通过班列直达欧洲;赣州陆地港正式揭牌,厦门港覆盖闽赣两省的物流网络初步建成;延伸港口腹地,与长春国际陆地港、潮州货运码头开展战略合作。

在港口的带动下,厦门不仅成为全球航运物流的重要节点,也一跃成为中国东南沿海最具竞争力的现代化国际性港口风景旅游城市之一。



厦门港海天码头。本报资料室供图



厦门港集装箱吞吐量突破1000万标箱。吴广宁 摄

B 打造绿色智慧港口

2017年,厦门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深度融入“一带一路”“自贸片区”战略布局,强力推进港航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狠抓落实“放管服”和“降成本、优环境、补短板、提效率”等系列措施,打造国际一流港口营商环境,实现港口生产逆势上扬——

航运保障能力显著提升。推动东渡港区集装箱运输功能逐步向海沧港区、翔安港区转移。厦门港主航道四期工程提前完工使用,20万吨集装箱船可以更加高效靠泊海沧港区,国际竞争力大幅增强。重点推动刘五店集装箱码头工程和港口支持系统工程的建设开发工作,增强通航保障能力。

降费奖励优惠政策有效落实。进一步降低港航企业负担,免除或减免货物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引航费共计6000余万元。

服务措施有效提升。在全国率先实施集装箱船舶直靠保障、作业效率保障、拖车进出场效率保障等多项服务承诺,集装箱承运人满意度指数排名全国第二;在海关、国检、边检、海事等口岸单位的支持下,厦门港通关环境进一步改善。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走在全国前列,一站式服务实现通关环节从“让企业跑”到“让网络跑”的转变。

此外,厦门港着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绿色港口”。要让船舶使用岸电,港口的接岸电点建设得先行。主动作为对标国家要求,率先布局出台《厦门市靠港船舶使用岸电管理办法》,嵩屿、海润、海天、远

海码头共10个集装箱泊位完成岸电改造,占全港50%。预计每年减排二氧化碳近万吨,氮氧化物、硫氧化物、PM2.5等有害污染物300多吨。

2017年10月22日,《厦门市靠港船舶使用岸电管理暂行办法》下发,靠港船舶使用岸电可以得到每千瓦时电1.05—0.80元的港口供电服务奖励,这成为厦门港进一步优化一流营商环境的又一个生动案例和写照。

根据《厦门港绿色港口“十三五”规划》,至2020年,厦门港将投入两亿多元,建设16套高压船舶岸电设施,基本覆盖厦门港全部的集装箱码头。下一步,厦门港将加快邮轮码头和两岸客货滚装运输船舶“中远之星”轮开展岸电技术攻关,同时,港口部门将在已经出台靠泊船舶使用岸电政策的基础上,创造条件推动靠泊船舶岸电更大范围地使用,推动“绿色港口”建设。

打造绿色码头的同时,厦门港还插上智慧的翅膀,信息化建设令人瞩目。国内首创、国际一流的厦门港智慧物流平台上线运行,通过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港航业务的融合渗透,实现港口物流信息服务的及时、全程、可视,提升港航协同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促进厦门港中心的航运要素集聚;口岸通关时间缩短40%,报关率达98%,报检率达100%,均为全国最高;“厦门国际航运中心港口智慧物流平台示范工程”已被交通运输部列入“十三五”智慧港口项目。

港口,是发展国际友好往来、开展国际经济贸易、维护国家主权和国家安全的前哨,是对外开放的窗口、桥梁和载体。在推动港口转型升级的同时,促进多式联运等新业态发展,使厦门港在建设“一带一路”陆海枢纽城市以及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支点城市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厦门港在扩大双向开放、发展区域经济中发挥了重要的辐射带动作用。国家“十三五”规划要求大力推进上海、天津、大连、厦门等国际航运中心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等诸多政策均赋予厦门港先行先试的使命。

目前,厦门港正在积极着手开展推进自由贸易港的相关工作,争取相关政策尽早落地。配合自由贸易港建设,探索“境内关外”条件下港航企业运营新模式,用足用好自贸区政策,鼓励船公司在自贸区范围内开展“整船换载”“沿海捎带”业务;支持厦门开展国际中转集拼业务,建设资源配置型国际航运中心。此外,厦门港将继续推进配套设施建设,“十三五”期间将建设重点项目28个,新增万吨级以上泊位17个,新增综合货物通过能力2708万吨。

在探索推动建设自由贸易港区的同时,厦门港坚持共享发展理念,持续推进国际枢纽港建设,积极打造国际中转港,提高中转箱量占比;推进海铁联运及中欧(厦门)班列市场开拓,强化辐射牵引作用。推动物流通道建设,推进远海集装箱码头铁路支线建设,打造“一带一路”无缝对接陆海枢纽城市。推动厦门港航运物流总部经济项目落地,贯彻落实省市港航扶持政策,吸引航商入驻,为厦门港航企业发展提供有效资金支持。拓展与国际友好港口合作,形成区位优势,力争开辟1—2条新航线。扶持晋江、龙岩、吉安、三明、赣州等内陆无水港建设,加大力度拓展内陆货源腹地。

“厦门港将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港航生态体制机制建设,进一步发挥厦漳港口整合优势,全方位推动同港同策;以建设‘交通强国’为导向,巩固‘千万标箱’强港地位,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区,全面推进‘一带一路’重要交通枢纽建设。”吴顺彬如是说。



厦门远海全自动化码头。本报资料室供图

加快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运输需求保持旺盛 市场运价逐步上升

□ 邓凯

本周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需求总体延续旺盛态势。“春节”前出货高峰期,市场货量持续上升,航商再次在部分航线推涨运价,市场运价总体走高,综合指数上涨。1月12日,上海航交所发布的上海出口集装箱综合运价指数为839.72点,较上期上涨2.8%。

欧洲航线,市场货量充足,运输需求保持旺盛,多数班次接近满载。市场基本良好致运价连续上涨。1月12日,上海出口至欧洲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897美元/TEU,较上期上涨1.0%。地中海航线,市场需求稍弱与欧洲航线,运价总体上涨。1月12日,上海出口至地中海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759美元/TEU,较上期上涨2.8%。

北美航线,时值“春节”前运输高峰期,市场货量充足,运输需求旺盛。美西航线,上海港船舶平均舱位利用率在90%左右,供需关系良好。部分航商再次在该航线推涨运价,部分航商则维持了前期运价水平,即期市场运价上涨。1月12日,上海出口至美西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1514美元/FEU,较上期上涨3.3%。美东航线,由于市场运输需求旺盛,多数班次接近满载。航商再次上调了订舱报价,本期运价上升。1月12日,上海出口至美东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2608美元/FEU,较上期上涨7.5%。

波斯湾航线,“春节”前货量持续增加,运输供需状况保持良好,上海港船舶平均舱位利用率上升到90%—95%的水平。由于供需良好,运价水平也水涨船高,即期市场运价上升。1月12日,上海出口至波斯湾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450美元/TEU,较上期上涨3.9%。

澳新航线,时至“春节”前一个月,市场货量稳步上升,多数班次接近满载。由于运输需求保持旺盛,航商再次以较大力度上调了订舱报价,市场运价大幅上涨。1月12日,上海出口至澳新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1399美元/TEU,较上期上涨14.9%。

南美航线,货量保持稳定增长,运输需求总体稳定向好。由于市场上部分航商增加航线运力投入,市场供需关系有所影响。航商为维持市场份额降价揽货,市场竞争加剧,运价下跌。1月12日,上海出口至南美基本港市场运价(海运及海运附加费)为2517美元/TEU,较上期下跌13.9%。

日本航线,市场供需稳定,市场运价小幅波动。1月12日,中国出口至日本航线运价指数为710.52点。

中国出口集装箱运输市场周报(1月8-12日)

长江海事局监管工作船码头(40米趸船)六期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长江海事局监管工作船码头(40米趸船)六期工程已由交通运输部以交规划函(2017)369号文批准建设,项目单位为长江海事局,建设资金来自交通运输部专项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武汉千代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管、趸船建造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本工程建造40米趸船10艘,分别配置在宜昌海事局港池、孙家河执法大队,武汉海事局新港、工业港执法大队,黄石海事局兰溪执法大队,九江海事局城子镇、城西、金沙湾执法大队,芜湖海事局横港、慈湖执法大队,更新现有老旧趸船。
2.1.2 采用长江海事局40米定型趸船优化后建造。本船为钢质,全焊接结构,单底、单甲板船型,船舶主尺度约为40.0米×10.0米×1.75米×0.75米(总长×型宽×型深×设计吃水),甲板以上设三层甲板室,舱室总面积约650平方米,停泊水域为长江B级航区及J2级航段。配套设施包括:护舷、供电、通信导航及救生消防等设备。

2.2 项目划分
本项目将对监管及趸船建造分别进行公开招标。
2.3 监理招标范围
本项目拟聘请所有建设内容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单位。
2.4 监管建造招标范围
建造10艘40m钢质趸船,分为以下四个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期
A包	40m 钢质趸船(黄石海事局兰溪执法大队、芜湖海事局横港、慈湖执法大队)(3艘)	3艘	长江海事局	9个月
B包	40m 钢质趸船(九江海事局城子镇、城西、金沙湾执法大队)(3艘)	3艘	长江海事局	9个月
C包	40m 钢质趸船(宜昌海事局港池、孙家河执法大队)(2艘)	2艘	长江海事局	8个月
D包	40m 钢质趸船(武汉海事局新港、工业港执法大队)(2艘)	2艘	长江海事局	8个月

投标人可以就上述四个包中的任何一个或者多个进行投标,但每个合格的投标人最多只能被授予一个包,业主将与各包中标人签订合同来完成本项目40米趸船建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监理: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
(2)须具有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甲级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或水运机电工程专项监理企业资质。
3.1.2 业绩要求:在近三年(2015年—2017年)有一个类似监理业绩。
3.1.3 财务要求:近三年(2014年—2016年)投标人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未出现连续3年亏损,并提供2014年、2015年、2016年符合规定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3.1.4 总工程师资格要求:拟派总工程师应具备国家监理工程师和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资格,且近三年(2015年—2017年)有1个及以上类似工程总监业绩。
3.1.5 信誉要求:近三年(2015年—2017年)信誉良好,未受到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骗取中标等违规现象发生。
3.1.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趸船建造:投标人资格要求
3.2.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设立的,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公司;
(2)拥有独立的船舶建造技术及生产条件;
(3)具有省级主管部门颁发的船舶建造二级及以上资质等级或类似船舶建造资质证明文件。

3.2.2 财务要求:
(1)近三年(2014年—2016年)财务经营状况良好,不得有亏损,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2)近三年(2014年—2016年)的年平均营运资本应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营运资本=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近三年(2014年—2016年)的年平均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

3.2.3 业绩要求:近三年(2015年—2017年)承建过40米级及以上长度的钢质船舶(需提供建造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出厂证明等业绩证明材料)。
3.2.4 信誉要求:近三年内(2015年—2017年)无违法违规及不良信用记录,所承担的项目无重大缺陷或质量问题。
3.2.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监管及趸船建造招标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1 凡对以上两个招标项目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请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于2018年1月17日至2018年1月26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分(北京时间,下同),下午14:00时至16:30分,在湖北省武汉市金银潭经济开发区宏图大道33号金银潭现代企业城B1栋12楼购买招标文件,逾期停止出售招标文件。
5.2 监管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0元整,趸船建造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2000元,售后不退。如需购买的,请汇款至如下账号,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5.1款规定相关资料和汇款凭证后1日内以特快专递方式邮寄,免收邮寄费,如有丢失或迟误,概不负责。

单位名称:武汉千代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2186120601801007062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花桥支行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监管及趸船建造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18年2月7日上午9:00时整,递交地点: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定的开标室(地址:武汉市民之家江岸区金桥大道117号)。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地点
7.1 监管及趸船建造项目的开标时间为:2018年2月7日上午9:00时整。
7.2 监管及趸船建造项目的开标地点为: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定的开标室(地址:武汉市民之家江岸区金桥大道117号)。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监管及趸船建造的招标公告将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政府网(www.cjhy.gov.cn)、长江海事局政府网(www.ctms.gov.cn)、中国水运报以及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jy.whzjzb.com)上发布。

9. 投标人登记
按《长江航务管理局系统建设项目进入地方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江海事局
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1525号
联系人:刘伟
电话:027-82765338
传真:027-82765412
招标代理机构:武汉千代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金银潭经济开发区宏图大道33号金银潭现代企业城B1栋12楼
邮编:430000
联系人:王达
联系电话:027-82863226
传真:027-85563393
电子邮件:whnywy@vip.163.com

寻尸启事

2018年1月13日,根据群众报警在湖北省浠水县回风矶过江电缆下游500处长江边发现一具男尸,尸长约1.70米,年龄约40至60岁,上穿深色长袖,下穿蓝色牛仔褲,脚穿白底黑面运动鞋。

如有上述时间节点失踪且特征相符的失踪人员家属,请与长江航运公安局黄石分局联系,联系电话07136217571,07113210110。

寻尸启事

2018年1月15日,根据群众报警在湖北省浠水县新洲洲长江边发现一具男尸,尸长约1.65米,年龄约20至40岁,上身赤裸,下穿黄色休闲褲、深色秋褲,脚穿白色运动鞋。

如有上述时间节点失踪且特征相符的失踪人员家属,请与长江航运公安局黄石分局联系,联系电话07136217571,07113210110。